

证券代码：000950

证券简称：重药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2-040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重药控股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重药控股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审计报告，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重药控股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0,659,539.09 元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6,917,904,435.90 元，其中股本 1,743,367,337.00 元，资本公积 4,948,378,226.25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116,828,799.34 元。

公司计划按照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,743,367,337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6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现金分红总额为 113,318,876.905 元。

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批程序及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重药控股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，既保证公司稳定较快发展，同时也回报了广大股东。现金分红比例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重药控股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公司不存在在过去 12 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及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查文件

- 1、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3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30 日